

## 洛阳市河之阳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洛阳市河之阳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6月19日上午8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6月8日以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全体董事参加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周春怀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表决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的议案》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吉利支行签订《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循环借款额度为人民币450万元。具体事项以公司将与银行签订的《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为准。公司拟以其拥有的位于洛阳市吉利区科技园的房产（房产证号：洛房权证市字第00318306号、洛房权证市字第00318307号、

洛房权证市字第 00318308 号、洛房权证市字第 00318309 号、洛房权证市字第 00318310 号、洛房权证市字第 00318115 号) 为公司本次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 三、备查文件

1.《洛阳市河之阳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洛阳市河之阳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6 月 19 日